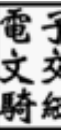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陳冠伶
電話：04-7531877
電子信箱：vivi72@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2225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會實施計畫及人數通報單(共2份電子檔)(0222524A00_ATTCH1.pdf、
0222524A00_ATTCH2.docx)

主旨：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辦理「109年國民小學學生家長宣導說明會(如實施計畫)」彰化場次宣導活動，訂於109年7月12日下午2時假國立彰化女中活動中心舉行，請貴校鼓勵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109年6月22日全家協字第1090222033號函辦理。
- 二、108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這是教育史上新的里程碑，為了讓學生在不同的教育階段適性多元學習以及建立好親師夥伴關係，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依循往例以縣市為單位辦理旨揭宣導說明會。
- 三、檢附說明會「統計報名人數通報單」，敬請貴校協助統計學生家長報名人數，於109年7月9日前逕傳中華民國全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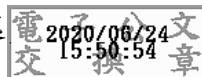


長教育協會(傳真：(02)2528-4888或e-mail：nea.
edu@msa.hinet.net)，俾便主辦單位依據報名人數佈置場
地及備製宣導手冊。

四、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洽聯絡人吳如英，公務電話：0977-
157468。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